

20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 土地政策的演变研究

——一个制度经济学的视角

◎ 祁 冰 / 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Liaoning University Press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 土地政策的演变研究

——一个制度经济学的视角

祁 冰 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演变研究：一个制度经济学的视角/祁冰著. —沈阳：辽宁大学出版社，2019.1

ISBN 978-7-5610-9537-9

I. ①2… II. ①祁… III. ①中国共产党—农村—土地政策—研究—20 世纪 IV. ①F3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84533 号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演变研究

20 SHIJI SHANGBANQI ZHONGGUO GONGCHANDANG TUDI ZHENGCE DE YANBIAN YANJIU

出 版 者：辽宁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110036)

印 刷 者：沈阳元亨印务有限公司

发 行 者：辽宁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幅面尺寸：170mm×240mm

印 张：12.25

字 数：215 千字

出版时间：2019 年 1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窦重山

执行编辑：张益侨

封面设计：韩 实

责任校对：齐 悦

书 号：ISBN 978-7-5610-9537-9

定 价：58.00 元

联系电话：024-86864613

邮购热线：024-86830665

网 址：<http://press.lnu.edu.cn>

电子邮件：lnupress@vip.163.com

前 言

制度变迁决定着时间进程中社会演变的方式，从而它是理解历史变迁的关键。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主导的中国农村土地制度的变迁，不仅改变了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命运，而且深刻影响了中国的社会变迁，因而成为理解该时期中国社会变迁的钥匙。

运用新制度经济学理论对于 20 世纪下半期直至现在中国共产党主导的农村土地制度演变的研究，成果比较显著。但是，学术界尚没有运用新制度经济学理论对 20 世纪前半期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演变及实施过程进行系统分析的论著，而这一分析对象在中国共产党党史学、历史学领域一直被高度关注。因此，本研究是促进制度经济学与中国经济史研究融合的创新尝试。

本文运用了以诺思为代表的新制度经济学的最新理论成果，将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演变理解为学习过程，对中国共产党推行的土地制度变迁过程及其结果进行实证分析；在政策的结果分析中，通过建立土地政策激励模型说明政策机理。通过新理论与新视角的结合，实现了研究方法的创新。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演变，是一个“可感知的现实→信念→政策→改变了的可感知的现实”如此循环往复的故事。理解这一故事的关键在于：一个给定（外来或送来）的信念体系——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人心智模型中重新塑造的方式，即来自因政策实施而改变了的可感知现实的反馈修正信念的方式，这既包括对马克思主义内容的学习，也包括对复杂的社会生活的认

识，更主要是初始的信念体系经过试错而导致的学习方式的改变。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演变，从根本上讲是中国共产党学习方式演变的函数。

概言之，本书通过新理论与新视角的结合、逻辑与历史的结合，为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历史演变过程提供了一个一般性的经济学分析，又为理解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农村土地制度的变迁乃至中国社会的变迁开启了新的视窗。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制度变迁理论及土地制度变迁理论	1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史及相关文献	5
第二章 制度变迁的学习理论	8
第一节 制度变迁的意识形态理论	8
第二节 制度变迁的学习理论	9
一、学习的提出	10
二、制度变迁学习理论的基础	11
三、制度变迁学习理论的基本框架	13
第三节 学习理论与意识形态理论的关系	17
第四节 学习理论对本研究的启示	18
第三章 合作供给者的初步尝试：1921—1927 的土地政策	19
第一节 信念与减租减息政策的形成	19
一、中国共产党的信念体系和决策结构	19
二、信念与中国共产党最初的土地政策	21
三、信念与减租减息政策的确立	23
第二节 信念与减租减息政策的实施手段	25
一、信念与意识形态投资	25
二、信念与暴力手段的运用	28
第三节 减租减息政策与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	29
一、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	29
二、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与减租减息政策的关系	31

第四节 信念分歧与减租减息政策的终结	36
第五节 本章小结	38
第四章 竞争者的土地国有困境：1927—1937 的土地政策	40
第一节 没收一切土地归国所有的政策	40
一、信念与没收一切土地归国所有政策的形成	40
二、信念与土地政策的实施手段	42
三、没收一切土地归国所有政策与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	43
第二节 没收地主土地归国所有的政策	46
一、信念与没收地主土地归国所有政策的形成	46
二、信念与土地政策的实施手段	48
三、没收地主土地归国所有政策与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	53
四、暴力悖论与土地政策的困境	62
五、学习方式、经济绩效与土地农有政策的短暂命运	63
第三节 消灭剥削阶级的土地政策	66
一、主导信念与消灭剥削阶级土地政策的形成	66
二、主导信念与土地政策的实施手段	68
三、消灭剥削阶级的土地政策与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	68
四、消灭剥削阶级土地政策的经济绩效	72
第四节 纠错与土地政策的调整	73
第五节 本章小结	75
第五章 合法供给者的改良实验：1937—1945 的土地政策	77
第一节 减租减息政策的重新确立与合理负担政策	77
一、信念与减租减息、合理负担政策的形成	77
二、信念与土地政策的实施手段	80
三、土地政策与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1937—1941）	83
第二节 减租减息政策的完善和统一累进税政策	89
一、信念与土地政策的完善	89
二、信念与意识形态投资	93

三、土地政策与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1942——1945）	95
第三节 土地政策的经济绩效	100
第四节 本章小结	103
第六章 竞争者土改的合意与非合意：1946—1949 的 土地政策	105
第一节 过渡性的耕者有其田政策	105
一、信念与过渡性耕者有其田政策的形成	105
二、信念与过渡性耕者有其田政策的实施手段	109
三、过渡性耕者有其田政策与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	113
第二节 彻底的耕者有其田政策	121
一、信念与彻底的耕者有其田政策的形成	121
二、信念与彻底的耕者有其田政策的实施手段	123
三、彻底的耕者有其田政策与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	124
第三节 土地改革的总路线	127
一、主导信念与土地改革总路线的形成	128
二、土地改革总路线与农村各阶层的政治投票	130
第四节 不对称的经济绩效	132
第五节 本章小结	139
第七章 本文的结论	140
附 录	143
参考文献	170
后 记	185

第一章 绪 论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社会发生了巨大的社会变迁,在这一过程中,一个最突出的事件就是中国农村土地制度的变迁。它既是变迁的一部分,更是整个社会变迁的重要动因。

新制度经济学认为,制度变迁决定着时间进程中社会演变的方式,从而它是理解历史变迁的关键。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农村土地制度的变迁,恰恰是理解该世纪中国社会变迁的钥匙,这其中,以国共两党在相同时间、不同空间(国统区和红色区域)主导的土地改革最为重要。这两个土改,内容相似,进程迥异,结果不同,其结果与其他因素的共同作用,不仅改变了国共两党的历史命运,而且深刻影响了中国的社会变迁。

当把政策理解为正式制度的变化时,本研究的目的也就一目了然了。本研究选择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演变作为分析对象,运用新制度经济学的学习理论对其进行系统的考察,既想为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历史演变过程提供一个一般性的经济学分析,又希冀为理解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农村土地制度的变迁乃至中国社会的变迁开启新的视窗。这是本研究的目的所在。

第一节 制度变迁理论及土地制度变迁理论

制度经济学在其发展中出现了不同的流派,它们对制度变迁的认识和理解同样不同,因此,可以在制度经济学的简要历史回顾中完成对制度变迁理论的文献综述。

制度经济学的先驱可以追溯到英国启蒙思想家休谟、尼尔·弗格森和亚当·斯密等人。他们揭示出了运行中的经济,或者在更广泛的意义上说,人类文明的制度基础及其演化的性质。埃米尔·涂尔干和奥古斯特·孔德的社会学传统也是制度研究的重要起源(汪丁丁,2002:200—201)。其后,德国历史学派与奥地利学派的方法论之争,推动了对制度的研究。奥地利学派的贡献在于

将制度的分析置于人类的有限知识和方法论上的个人主义和主观主义语境，将经济视为一个复杂的演化系统，强调发生于历史性时间里和不确定环境中的无止境的试错过程。柯武刚和史漫飞（2002：43）将弗赖堡学派也作为制度经济学的先驱之一。

当然，马克思由于其第一次提出了产权理论，为更好地理解经济过程做出了贡献（平乔维奇，1999：23）。对此，道格拉斯·诺思（1994：71）也对马克思的制度分析框架给予了高度评价，他指出，在详细描述长期变迁的各种现存理论中，马克思的分析框架是最有说服力的，这恰恰是因为它包括了新古典分析框架所遗漏的所有因素：制度、产权、国家和意识形态。

托斯丹·邦德·凡勃仑、约翰·罗杰斯·康芒斯等早期制度学派的代表人物，将制度和制度变迁作为经济学研究的核心。此后以加尔布雷斯、缪尔达尔、海尔布伦纳等人为代表的新制度学派，主要研究制度对社会生活的决定作用以及制度的进化进程，并且强调技术变化在制度进化过程中的作用。该学派被科斯（1994：346）讽刺为“除了一堆需要理论来整理不然就只能一把火烧掉的描述性材料外，没有任何东西流传下来。”

以道格拉斯·科斯、罗纳德·诺思等人为代表的新制度经济学派，运用新古典经济学的方法，强调制度均衡的分析意义，在“需求——供给”框架下展开对制度变迁的研究。该学派首先从制度变迁的需求方面进行分析，在这方面科斯的贡献无疑是开拓性的。此后，诺思、托马斯·萨金特（1973）等人又丰富了科斯的分析。他们构造的需求分析框架是：当在现有制度结构下，由外部性、规模经济、风险以及交易成本所引起的收入增加不能实现时，一种新制度的创新可能诞生，并使这些潜在收入的增加成为可能。换言之，当制度变迁的预期收益超过预期成本，就会出现制度变迁的需求，制度变迁就是将潜在收入内在化的过程。

其后，该学派又对制度变迁的供给方面给予了关注。弗农·拉坦和速水佑次郎（1978，1984）不仅分析了知识基础和创新成本在制度供给中的作用，而且阐述了上层决策者的收益在制度变迁中的作用。诺思（1981）在《经济史中的结构和变迁》一书中也把制度变迁的供给纳入其分析框架中，并建构了包含产权理论、国家理论以及意识形态理论 of 制度变迁理论。菲尼（1992）提出，需求的变动趋势虽为制度变迁的必要条件，但不是了解变化路线的充分条件，制度变迁的供给甚至更为重要。制度变迁必然是由对制度变化的需求与供给两方面的因素变化而引起的。由制度供给与制度需求不一致所引发的非均衡的制度结构必然导致制度变迁，从非均衡到均衡的制度结构的演变过程也就是制度变迁的过程。

国内也有一些学者从制度需求和制度供给、以及不同主体角色转变的角度来进行制度变迁分析的。主要有：林毅夫（1989）提出的“诱致性制度变迁和强制性制度变迁”理论；杨瑞龙（1993）“供给主导型的制度变迁”理论；杨瑞龙（1997）“中间扩散型制度变迁方式假说”；杨瑞龙（1998）“制度变迁三阶段论”；杨瑞龙（2000）“阶段式的渐进制度变迁模型”；黄少安（1999）“制度变迁主体角色转换说”；金祥荣（2000）“制度变迁多元并存渐进转换说”；史晋川（2002）将制度创新路径划分为供给主导性、准需求诱致性和需求诱致性三种。

新制度经济学的制度变迁理论，是在质疑中向前发展的。由于利用新古典经济学的分析方法，特别是完全理性假设和静态分析方法，使得对制度变迁原因和路径的解释无法满足复杂现实的要求，该学派不断受到批评和质疑。这些批评和质疑推动了制度变迁理论的发展。

20世纪90年代以后，诺思重点考察认知与制度的关系，并引入了学习机制来说明制度变迁的动态过程。从1990年的《制度、制度变迁和经济绩效》，到2005年的《理解经济变迁的过程》，构建了一个理解动态制度变迁和经济变迁的基本框架。诺思再一次开创了经济研究的新前沿。

除诺思之外，结合人类的认知特点来解释制度变迁的代表人物是Redmond。Redmond（2003）在研究技术创新引起的制度变迁时，强调正是由于人类个体的认知差异使得制度变迁是累积性因果的路径依赖过程而不是技术决定的。他（2005）结合认知科学研究成果，解释了习俗或传统产生漂移的机理。

博弈论的方法也进入了制度分析中。扬（Young，1998）利用博弈论的方法对奥地利学派的演化理论加以阐释和发展。青木昌彦（Aoki，2001）的制度演化理论把制度定义为内生的博弈规则，制度既是参与人的博弈规则，更是一种博弈的均衡状态。因此，制度变迁也就是从一个均衡点向另一个均衡点的移动。

历史的比较制度分析方法的出现，与格瑞夫的贡献有关。格瑞夫（1994，1997，1998）运用了博弈论和历史经验的归纳性分析方法，从文化传统与制度变迁的关系入手，对导致不同国家和地区的长期制度变迁出现轨迹分叉的根源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历史比较制度分析，对东西方国家的长期制度变迁会出现轨迹分叉提出了全新的说明与阐释。格瑞夫研究引起了中国学者韩毅（2000，2002，2005）等人的重视，不仅详尽地评述了其理论成果，并应用于中国经济史的研究，取得了重要的成果。

2005年克拉克奖的得主Acemoglu与其合作者Johnson，Robinson对制度

特别是政治制度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和地位问题的系列研究, 反响显著。他们(2001, 2002)从历史的角度对经济发展与殖民主义之间的关系进行了实证分析, 并从经济学的角度解释了历史上出现的殖民主义及其演变。他们(2002)检验了初始人口密度、城市化和好的经济制度之间的关系, 对制度逆转提出了独到的见解。

需要指出的是, 对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最新研究成果的不断借鉴和吸收, 使得制度变迁理论的研究更加宽阔、更加深入。受行文和笔者能力的制约, 诸如以 Bowles 为代表的圣塔菲学派的许多新成果在此并没有得到反映。

在简要回顾了制度变迁理论的主要流派和方法之后, 现对土地制度变迁理论做一简要综述。

张五常对台湾地区土地制度改革的研究, 是新制度经济学解释土地制度变迁的经典之作。张五常(1969)在其《佃农理论》中, 对传统的分成租佃制会导致资源配置无效率的观点, 根据台湾地区农业的资料, 从交易费用和 risk 规避两个方面对农业土地契约选择进行了研究, 指出无论是从理论上来说, 还是从经验上来说, 这种无效率的观点都是一种错觉。在私人产权的条件下, 无论是地主自己耕种土地, 雇用农民耕种土地, 还是按一个固定的地租把土地出租给他人耕种, 或地主与佃农分享实际的产出, 这些方式所暗含的资源配置都是相同的。换句话说, 只要合约安排本身是私人产权的不同表现形式, 不同的合约安排并不意味着资源使用的不同效率。张五常最后的结论是: 台湾的土地改革从效率的角度看, 没有必要。

诺思、托马斯(1973)的《西方世界的兴起》一书, 是在他们《西方世界成长的经济理论》和《庄园制度的兴衰: 一个理论模式》等文基础上又一力作。他们认为封建庄园制的兴起和衰落, 都与私人财产地位的变革有直接的关系。西欧从公田制向私有制的转变过程是由土地的相对稀缺引发的。西欧, 尤其是英国的海外贸易大大促进了对羊毛的需求, 因此提高了土地的相对价值, 从而使土地的私人占有成为有利可图的制度转换, 于是才发生了圈地运动。

林毅夫(1984)在《中国农业家庭责任制改革的理论与经验研究》中, 根据自己建立的理论模型, 说明了中国农村合作社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转换的原因。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相对于生产队解决了激励问题、监督问题, 使农民的努力供给得到了增加, 因而提高了经济绩效。

刘守英、卡特和姚洋(liu, Cater and Yao, 1998)运用康芒斯的分析框架对中国现有农村土地制度的演进及区域差异给出了解释。他们认为中国现有农村土地制度是国家和农户之间集体博弈的结果。国家之所以向农民让渡部分权利, 是因为从集体生产到家庭经营的制度转变是一个帕累托式的改进, 对双

方都是有利的。国家之所以保留对地权的控制，是因为它的利益。对使用权和土地流转限制最多的地区，是国家粮食采购所依赖的重点产粮区；相反，在与粮食无直接关系的领域，国家对农民的自发选择给予了高度的忍耐。

杨小凯（2004）的《百年中国经济史笔记》，则认为近代中国土地制度的多样化非常符合现代资讯经济学和租佃理论的预期，这些土地制度都在特定条件下是风险分担和提供激励的两难冲突之间的最优折衷。耕者有其田可以说是人们对现代经济学无知而接受的一些政党的机会主义口号。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史及相关文献

在中国革命史、中国共产党党史以及历史学领域，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土地改革史的研究由来已久。郭德宏（1991）的《中国近代农民土地问题研究》，不仅详尽地考察了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历史，而且对近代中国土地制度的分析也比较全面；同时对国民党的土地政策也有论及。成汉昌（1994）的《中国土地制度与土地改革——20世纪前半期》以较为平实的写作，对20世纪前半期中国土地制度、国共两党的土地政策推行过程进行了分析。值得注意的是，这两部专著对20世纪中国农村土地制度的有关数据做了归纳。杜润生（1992）《中国的土地改革》，杜润生（2003）《中国农村制度变迁》，杜润生（2005）《杜润生自述》，对中国共产党的土地改革运动、中国农村土地制度变革的重大决策，以亲历者的身份作了权威的介绍。高熙（1988）的《中国农民运动纪事（1921—1927）》，是目前为止对国民革命时期减租减息运动最为详尽的纪事考察，时间线索非常明了。赵效民（1983）《中国革命根据地经济史（1927—1937）》是国内较早从经济史的角度对1927—1937的土地革命进行分析的专著。温锐、谢建社（1991）《中央苏区土地革命研究》是区域土地革命研究较早的论著。董志凯（1987）《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中国社会科学院组织编写的《中国土地改革史》、罗平汉（2005）《土地改革运动史》，张永泉、赵泉均的《中国土地改革史》，也对中国共产党的土地政策发展史做了分析。以上文献都是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论框架下的分析。这些分析一致认为，中国近代社会地主土地所有制是中国经济发展的障碍，中国共产党的土地改革是合理的。

复旦大学中外现代化进程研究中心姜义华主持的系列研究《革命与乡村》，则另辟蹊径，从现代化的视角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土地改革进行研究。这其中黄琨（2006）的《从暴动到乡村割据：1927—1929——中国共产党革命根据地

是怎样建立起来的》，依据原始档案，真实反映了中国共产党农村根据地建立的历史；王友明（2006）的《解放区土地改革研究：1941～1949——以山东莒南县为个案》，以莒南县的土地改革历程为对象，将中国共产党从抗日战争到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政策做了充分论述。

此外，王玉茹（2008）、李金铮（2002）、杨德才（2004）对于近代中国农民的生活状况的研究，注重了定量分析，具有较强的说服力，给本研究也提供了支撑。

与此同时，本书还注重了海外学者对中国农村社会研究成果。

赵刚（美籍华裔）对于中国传统社会地权的研究，可谓独树一帜。其代表作《中国土地制度史》、《中国传统社会的地权分配》、《中国经济制度史论》以及八十余篇相关论文，以史实为依据，运用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对中国学术界长期以来以马克思经济史观为基础的关于中国历史上的土地问题的分析及其结论（特别是一些重要结论），做了重新检讨，得出了全新的结论。例如，主流派的学者一向认为地权的转移都是不同方式的土地兼并，地权是越来越集中，即所谓的“不断集中论”或“无限集中论”，而赵刚利用了明清官方地籍资料，再加以民国期间的农村调查资料，利用规范的经济方法，对明清以来的农村地权分配做了明确的计量研究，并对地权分配的长期及短期周期变动有具体的分析，指出这在逻辑上是说不通的，事实上也是不可能发生的。最为重要的是，赵刚的研究提供了一个规范的经济方法与土地制度研究相结合的范式。

卜凯（John. L. Buck）在1929—1933年组织了覆盖22个省168个样本点、38256个农户的中国历史上第一次现代意义的农户调查，其直接成果《中国农民经济》和《中国土地利用》等文献不仅成为国际学术界研究中国农业、农民和农村经济的经典，而且被费正清主编的《剑桥中国晚清史》和《剑桥中华民国史》作为中国近现代农业和农村史的最主要资料来源。

黄宗智（美国）关于近代中国乡村史的研究成果，主要体现在《华北的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1985）和《长江三角洲的小农家庭与农村发展》（1990）等著作中。他主要依据满铁资料中关于河北、山东西北部平原的33个自然村的资料，对乡村土地经营模式做了量性统计。他的研究还指出，随着人口的增长近代农村被卷入商品化和市场化，地租制度发生了变化。当市场上的土地租赁需求大于供给时，地主会排挤原来的佃农而将土地租给另一个付租金较高的佃户，地租制度由原来的分成租向定额实物租和定额货币租转化。帕金斯在《中国农业的发展（1368—1968年）》中，对近代中国农业中的土地、产量等方面的估算被学界所认可。

弗里曼（美国）的《中国乡村，社会主义国家》，以华北农村的一个县城

为背景，探讨了中国共产党在战争时期及革命胜利后的一系列改革对农村和农民的影响，以及它们同传统文化的关系。伊沙贝尔·柯鲁克的《十里店（一）——中国一个村庄的革命》、韩丁（1980）的《翻身》都从不同侧面反映了中国共产党土地政策的实施情况。

第二章 制度变迁的学习理论

第一节 制度变迁的意识形态理论

将意识形态纳入到制度分析,是诺思对新制度经济学的贡献。诺思(1981)引入意识形态的目的是为了克服新古典方法解释制度变迁面临的困难。他指出:“简单的事实是,一个动态制度变革的理论因限于新古典主义对个人主义的、合乎理性和有目的的活动的严格约束,使我们不能解释从古代犹太人的顽强斗争到1935年通过社会保险法其间大部分的长期变革。”^①为此,诺思建立了一个制度变迁的意识形态理论并使之成为制度变迁理论的基石之一。

诺思认为,意识形态是使个人和集团行为范式合乎理性的智力成果,不同的意识形态起源于地理位置和职业的专门化;意识形态是普遍存在的,不限于哪个阶级,重要的是强调意识形态的三个方面。

第一,“意识形态是一种节省的方法,个人用它来与外界协调,并靠它提供一种‘世界观’,使决策过程简化。”^②第二,“意识形态与个人所理解的关于世界公平的道德伦理判断不可分割的交织着。……关于收入‘适当’分配的规范性判断便是意识形态的一个重要部分。”^③第三,“当个人的经验与他们的意识形态不一致时,他们便改变自己的思想观念。”^④

诺思强调成功的意识形态必须具有以下特征:第一,“因为意识形态是由一种内在联系、通关世界的看法构成,它应当说明现存产权结构和交易条件怎样成为一个大系统中的一部分。”^⑤第二,“成功的意识形态必须是灵活的,以

① 诺思. 经济史上的结构与变革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2:68

② 诺思. 经济史上的结构与变革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2:57

③ 诺思. 经济史上的结构与变革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2:57~58

④ 诺思. 经济史上的结构与变革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2:58

⑤ 诺思. 经济史上的结构与变革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2:60

便赢得新的团体的忠诚，或随着外部条件变化的结果也得到老团体的忠诚”^①。第三，“最为重要的是，任何成功的意识形态都必须克服“白搭车”问题。其基本目标是为不按简单的、享乐的、个人对成本收益的计算来行动的团体注入活力”^②。

由于意识形态对维持现存制度还是对改变、推翻现有的秩序，都是不可或缺的，所以，主导的意识形态的持有者和对立的意识形态的持有者，都会进行意识形态投资。

首先看统治者即主导的意识形态的持有者。“随着不同的意识形态的发展，投资于使其他本主和代理人确信制度是公平合法的从而降低依循费用，这对统治者是有利的”^③。因此，任何政府都通过向意识形态教育投资来对个人意识形态资本积累进行补贴。

再看持对立意识形态的竞争者。“一种成功的、对立的意识形态的目标则是让人民相信，不仅明显的不公正是现行制度固有的一部分，而且一种公正的制度只有通过个人积极参加变革制度才能成功。……而且应提供摆脱这些不公平的乌托邦计划和行动的指导原则——一个人通过适当的行动以实现那种乌托邦计划的途径”^④。“对暴力行动的广泛支持需要意识形态的承诺以克服搭便车问题。参加者的意识形态越强，他们愿意支付的价格越高，革命就越可能成功”^⑤。

这套意识形态理论和产权理论、国家理论构成了1990年以前诺思的制度变迁理论，它对西方世界成功的解释，为诺思赢得了巨大的学术声望。

第二节 制度变迁的学习理论

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诺思的制度变迁理论经历了重大的转变，其分析方法从新古典经济学的比较静态分析转向动态的演化分析。这一转变的过程，就是其学习理论的形成过程，其理论成果集中体现在《理解经济变迁过程》一书中。

① 诺思. 经济史上的结构与变革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2: 60~61

② 诺思. 经济史上的结构与变革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2: 62

③ 诺思. 经济史上的结构与变革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2: 231

④ 诺思. 经济史上的结构与变革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2: 63

⑤ 诺思. 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 [M]. 上海: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4: 121